



深圳赤湾港航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董事会 2012 年度第四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1. 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

深圳赤湾港航股份有限公司于 2012 年 6 月 4 日以专人送达和 E-mail 的方式发出第七届董事会 2012 年度第四次临时会议的书面会议通知。

2. 董事会会议的时间、地点和方式

会议于 2012 年 6 月 7 日召开，采取通讯方式进行并做出决议。

3. 董事会会议董事出席情况

会议应参加董事九人，其中五位关联董事均已回避表决，共有四人参与通讯表决。

4. 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除去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董事，以 4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，全票审议通过《关于与关联方共同投资成立财务公司的议案》，同意如下事项：

1. 同意公司与南山集团、深圳赤湾石油基地股份有限公司（下称“深基地”）和雅致集成房屋股份有限公司（下称“雅致股份”）以现金出资形式共同投资设立中国南山开发集团财务有限公司（暂定名，未经核准，届时以工商登记为准，下称“财务公司”），并签署及履行相关出资协议。

财务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5 亿元，上述四家股东作为发起人以现金形式出资，其中南山集团出资 2 亿元，占财务公司注册资本的 40%，本公司、深基地、雅致股份各出资人民币 1 亿元，分别占财务公司注册资本的 20%。

2. 同意委托南山集团代表本公司办理财务公司筹建事宜。
3. 设立财务公司的申请获得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后，财务公司应依法建立相应的内部控制体系，加强管理，确保本财务公司合法、高



效、安全运作。（详见公司同日公告 2012-024 号）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经与会董事签字的第七届董事会 2012 年度第四次临时会议决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深圳赤湾港航股份有限公司
董 事 会
二〇一二年六月十一日